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年12月

目 录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3
2022 左体,为此时现去十人当年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4
关于选举杨庆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6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请 各位参加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注意以下事项:

- 一、请各位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按照本次会议通知相关要求办理出席会议的相关手续。
-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带好个人身份证、带齐股东身份证明及相关授权委托登记文件,于 2023 年 1 月 9 日上午 8 点 30 分至 9 点 00 分,持上述资料在会场办理签到登记后入场。
- 三、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 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请予配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会议开始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会议工作人员许可。除符合条件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参会人员请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请将手机等通讯工 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服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不得在会场大声喧哗、随意走 动,不得在会议现场照相、录音、录像。

六、为维护公司良好的办公秩序,未经许可,请勿在办公区域内随意走动、 拍照、摄像。

七、受本次会议场地限制,建议各位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

八、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组织,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票数量和持股 人名称。股东在股东大会上的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 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国家秘密、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问题, 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 排股东发言。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一、 会议基本情况
-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时间: 2023年1月9日09点00分

地 点: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42 号同仁堂大厦公司会议室

- (二) 主持人: 董事长邸淑兵
-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 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3 年 1 月 9 日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二、 会议议程
- (一) 宣布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开始,报告股东出席情况
 - (二) 宣读会议须知及表决办法
 - (三) 确定监票人、计票人
 - (四) 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 1.《关于选举杨庆英女十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五) 现场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六) 大会交流
 - (七) 由监票人代表统计现场会议表决情况,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八) 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九) 签署会议文件
- (十) 宣布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结束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3 日

股东大会文件之一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杨庆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庆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谭红旭先生已向董事会提出辞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杨庆英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若杨庆英女士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同意杨庆英女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会主任委员。

公司已充分了解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候选人杨庆英女士具有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经验,具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其任职条件和独立性符合相关要求,能够胜任公司独立董事工作,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之情况,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如下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一)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杨庆英女士的个人履历等资料,候选人杨庆英女士具有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经验,具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条件和独立性符合相关要求,能够胜任公司独立董事工作,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之情况,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
- (二)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三)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选举杨庆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事项,并同 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 杨庆英女士简历

杨庆英,女,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财务处长、审计处长。现任北京弘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英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